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或五龍動力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須予披露交易



**FDG Kinetic Limited**  
**五龍動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8）

內幕消息

**聯合公告**

**兌換由 UNION GRACE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及**  
**由五龍動力有限公司發行**  
**540,000,000 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Union Grace將兌換本金為54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為1,588,235,294股兌換股份，及五龍於五龍動力之實際股份權益將由約67.12%增加至約74.89%，此構成五龍於上市規則第14章下之須予披露交易。緊隨該兌換後，Union Grace將持有本金為2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該餘下債券之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四日。

本聯合公告乃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五龍」，連同其附屬公司，為「五龍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及五龍動力有限公司（前稱事安集團有限公司）（「五龍動力」，連同其附屬公司，為「五龍動力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發出。

**背景**

茲提述由五龍及五龍動力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五龍動力向Union Grace Holdings Limited（「Union Grace」）（五龍之全資附屬公司）發行本金為750,000,000港元可兌換為五龍動力上市股份之債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五龍動力為五龍持有67.12%股權之附屬公司。

本聯合公告所用未有釋義之詞彙與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之聯合公告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 兌換可換股債券

五龍欣然宣布，Union Grace已決定兌換本金為54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為1,588,235,294股兌換股份，相當於五龍動力之已擴大股本約23.62%及現時已發行股本約30.93%（「該兌換」）。該兌換將令五龍於五龍動力之實際股份權益由約67.12%提高至約74.89%。

本聯合公告提述之兌換股份為每股0.20港元之股份。五龍動力已發行股份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之面值為1.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五龍動力進行其股份拆細，使每股1.00港元之股份拆分為五股每股0.20港元之股份（「五龍動力股份」）。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因該兌換而發行之兌換股份數目增加至五倍。原來之兌換價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由1.70港元調整至0.34港元。

五龍動力因該兌換而產生之股權變化載列如下（假設於該兌換完成時五龍動力之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五龍動力 股東名稱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股權		於該兌換完成時之股權	
	五龍動力股份 數目	%	五龍動力股份 數目	%
五龍（附註）	3,447,222,490	67.12	5,035,457,784	74.89
公眾股東	<u>1,688,424,365</u>	<u>32.88</u>	<u>1,688,424,365</u>	<u>25.11</u>
總計	<u><b>5,135,646,855</b></u>	<u><b>100.00</b></u>	<u><b>6,723,882,149</b></u>	<u><b>100.00</b></u>

附註：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中聚策略投資有限公司（五龍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3,447,222,490股五龍動力股份及Union Grace於該兌換完成時將持有1,588,235,294股五龍動力股份。餘下本金為2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以0.34港元之經調整兌換價兌換為617,647,058股五龍動力股份（可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作進一步調整（如有））。

### 兌換價

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每股兌換股份之經調整兌換價為0.34港元，較：

- (i) 截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每股五龍動力股份平均收市價約1.180港元折讓約71.19%；
- (ii) 截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每股五龍動力股份平均收市價約1.218港元折讓約72.09%；及
- (iii) 截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最後三十個連續交易日每股五龍動力股份平均收市價約1.325港元折讓約74.34%。

## 原因及裨益

該兌換將改善五龍動力（五龍之附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預期於該兌換完成時五龍動力之負債將會減少約500,000,000港元。

五龍之董事認為該兌換符合五龍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五龍集團資料

五龍及其附屬公司為綜合電動車製造商，主要從事(i)研發、生產及銷售鋰離子電池及相關產品；(ii)汽車設計以及電動車設計、製造及銷售；(iii)租賃電動車；(iv) 直接投資；及(v)（透過五龍動力集團）研發、製造及銷售鋰離子電池之正極材料。

## 五龍動力集團資料

五龍動力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交易用於鋰離子電池之正極材料以及直接投資，包括證券交易、貸款融資及資產投資。其為五龍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五龍動力持有(i)Synergy Dragon Limited（其附屬公司為一間綜合高科技企業，專門從事生產、銷售及研發大容量鋰離子電池及相關產品）的25%股本權益；(ii)Premier Property Management Limited（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交易鎳鈷錳鋰離子電池的正極材料）的100%股本權益；(iii)華能壽光風力發電有限公司（為中國一間風力發電設備開發商及營運商）的45%股本權益；及(iv)英屬蓋曼群島商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約21.85%股本權益。

五龍動力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淨資產約為1,448,468,000港元，及五龍動力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之經審核綜合淨虧損如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

稅前虧損	208,085,000 港元	1,971,152,000 港元
年／期內虧損	206,191,000 港元	1,970,512,000 港元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該兌換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所有均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兌換構成五龍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承董事會命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謝能尹

承董事會命  
五龍動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謝能尹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五龍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忠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苗振國先生（副主席）、童志遠先生（首席運營官）、陳言平博士（首席技術官）、盧永逸先生及謝能尹先生（副總裁）；非執行董事黃國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謝錦阜先生及徐京斌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五龍動力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忠先生（主席）、孫子強先生（副主席）、苗振國先生（首席執行官）及謝能尹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言平博士及陳國華教授；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志遠先生、薛鳳旋教授及杜島錦先生。

五龍的網址：<http://www.fdgev.com>

五龍動力的網址：<http://www.fdgkinetic.com>